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或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6 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参加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曾国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曾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审议，会议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一）战略委员会成员：

1、主任委员：董事长曾国华。

2、委员：董事崔家炳、陈敏、周堃、王佼佼；独立董事郝向丽、王丽娅。

（二）审计委员会成员：

- 1、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郝向丽。
- 2、委员：董事王佼佼，独立董事金勇。

（三）提名委员会成员：

- 1、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王丽娅。
- 2、委员：董事王虎胜，独立董事金勇。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 1、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金勇。
- 2、委员：董事陈敏，独立董事郝向丽。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宋岚女士（简历附后）为董事会秘书，其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宋岚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 月 7 日

附件：

董事会秘书简历

宋岚，女，1972年2月出生，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历任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海口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现任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